南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文件

通大院化〔2025〕1号

|  |
| --- |
|  |

关于调整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各系、办、实验中心、群团组织：

因工作需要，经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对化学化工学院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作调整。调整后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李清湘 钱 涛

副组长：葛 云 戴 红 葛 明

成 员：袁小磊 曹宇锋 姚 勇 王艳青 吴 明

杨 凯 陈玥竹 顾 欢 陆佳鹏 张函琦

万小雨 刘烨晖

化学化工学院

2025年5月6日

（此页无正文）

|  |  |
| --- | --- |
| 化学化工学院综合办公室 | 2025年5月6日发 |